

檔 號：
保存年限：

南華大學 函

地址：62249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55號
承辦人：郭梵韋
電話：05-2721001分機2411
傳真：05-2427156
Email：ted79501@nhu.edu.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3月24日
發文字號：南華傳播字第10803004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南華傳播字第1080300468號_附件一.pdf、南華傳播字第1080300468號_附件二.pdf、南華傳播字第1080300468號_附件三.pdf）

主旨：本校傳播學系學會舉辦「2019第21屆金傳獎活動」，請協助宣傳與鼓勵師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本系第21屆金傳獎以「時光劇場」為主題，藉由本次競賽活動一方面關注臺灣多元文化特色，一方面也讓更多人看見發生於臺灣社會角落的故事與引以為傲的在地精神，將於108年5月1日（三）在南華大學雲水居國際會議廳舉行。
- 二、徵件時間：即日起至108年4月5日（星期五）23時59分作品收件截止。
- 三、活動對象：全臺大專校院在學學生。
- 四、第21屆金傳獎「時光劇場」請至下列網址參閱或下載：
<https://goo.gl/Pldy4u>
- 五、隨函檢送2019第21屆金傳獎簡章、邀請函及海報各乙份。
- 六、如有聯繫事項請賜函本校傳播學系活動負責學生：陳冠汝同學，電話：0976-019-067、電子信箱：10621034@nhu.edu.tw；傳播學系郭梵韋助理，電話：05-2721001分機

2411、電子信箱：ted79501@nhu.edu.tw。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電子公文
2019/04/01
08:47:15
交換章



裝

訂

線



2019 第 21 屆金傳獎活動簡章

主題：「時光劇場」

壹、活動目的

以前我們都在文字的間隙中找尋人生的道理，字裡行間包含的不只是無垠的知識海洋，還有墨水的氣味，混雜著水氣和紙張的扎實感而顯得濃稠中帶著絲絲淡雅，我們只有擁抱這種方式，才能獲得乘上這世界運轉巨輪的船票，否則落單的同時，也與世界漸行漸遠。

然而現在一切都改變了，隨著媒體傳遞方式的進步，人們不再遵循這種方式，進而轉向沒有實體的網路媒體，大眾傳播也在人們生活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我們期盼它就像是暖暖包的存在，溫暖我們所在的社會。諷刺的是大眾傳播媒體就像是一隻養肥的野獸，人們的點閱觀看是牠的糧食，人們閱覽的內容，多偏於腥羶色負面的八卦內容，這頭野獸也為了獲得更多的食糧，給予大眾更多這方面的資訊，然而每天發生在身邊的動人故事不計其數，但這份溫度總缺乏媒體的傳遞，被世人看見的少之又少，因此我們鼓勵學生關懷臺灣的多元文化，找尋、看見臺灣各個角落微小卻感動人心的故事，透過文筆、鏡頭等各種媒體形式將其報導呈現，讓這份溫度不斷遠傳，這份信念也就是我們舉辦本次競賽：「時光劇場」的核心精神，讓這份溫度不斷遠傳，不流於現今大眾媒體的取向。

大眾傳播在我們生活中扮演著一個相當重要的角色，它使人與人之間更加緊密的連結，使社會文化更加的豐富多元，更是社會行為的原動力，因此本競賽成果將於本系數位平台，及其他媒體中公開發表，供社會大眾閱讀與瀏覽，落實我們想向社會傳遞的溫暖，希望大家踴躍參與本次競賽，讓我們一起讓台灣更美好。

貳、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南華大學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

主辦單位：南華大學傳播學系

承辦單位：南華大學傳播學系 106 級系學會

協辦單位：各配合院校、機關與團體

參、參賽資格

- 一、凡國內各大專校院在學學生(含研究生)，不限國籍、居住地，皆可報名參加，報名方式上不限個人或團體，亦不限參與件數與獎項種類。以團體組隊參加者，人數限 3-6 人之間為原則(7 人[含]以上請於報名表中說明原因)，且不限可參與之隊伍數(可跨系、跨校)。
- 二、凡國內外未曾得獎之作品，均歡迎投稿，歡迎以台灣多元文化或台灣在地精神，其餘題材亦可參與。
- 三、大學生與研究生須分別組隊，不得混組參加。
- 四、若有指導老師，每一人或每一隊以至多 2 位指導老師為原則。

肆、報名與競賽時程、地點與交通

- 一、收件時間：即日起~108 年 4 月 5 日(五)下午 1700 截止。各類報名表請見【附件一】。
- 二、初審：108 年 4 月 6 日(六)。
決審入圍公佈日期：108 年 4 月 12 日(五)。
- 三、決審名次公佈日期：108 年 5 月 1 日(三)晚間於金傳獎頒獎典禮中公布之。
- 四、活動地點：南華大學雲水居國際會議廳(地址: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交通動線：詳見【附件一】。
- 五、訊息公告：南華大學傳播學系「2019 第 21 屆金傳獎」Facebook 粉絲團【南華傳播金傳獎】，並專電通知。

伍、活動辦法

一、2019 金傳獎活動主題：「時光劇場」

南華大學傳播系 2019 第 21 屆金傳獎，於今(108)年五月盛大開幕，非常歡迎全國大專校院系師生踴躍參與。

今年徵稿主題：「時光劇場」，好的在地故事不寂寞，主辦單位鼓勵臺灣師生，走出學術殿堂，拿起您的紙、筆與攝影機，鎖定臺灣多元文化風情與在地精神，透過電視、廣播、平面、戲劇、公關與論文等媒體形式製成作品，踴躍參與本次競賽。當然，除了多元文化、在地精神外，其餘題材亦歡迎參與各獎項之角逐。

2019 第 21 屆金傳獎獎項計分六大類，共十七個獎項供角逐，包括：

1. 電視新聞類二項(含新聞專題獎、深度報導獎[紀念前台視記者平宗正記者，限南華大學傳播系學生參加，外系師生請勿報名])。
2. 影視廣告類二項(含戲劇、最佳廣告獎，其中戲劇一項，別具特色，包含三種小獎項：最佳影片、最佳導演、最佳編劇)。
3. 廣播類四項(含廣播報導獎、藝術文化節目獎、音樂節目獎、廣播公益廣告獎)。
4. 平面類四項(含純淨新聞、人物特寫、深度報導、新聞編輯)。
5. 行銷類一項(含行銷活動)。
6. 論文類兩項(含學術小論文、行動研究)。

歡迎貴校師生依照比賽辦法，以個人或團體方式參加競賽，報名截止日期為 4 月 5 日，敬請把握時間踴躍參與。

二、競賽評審

- (一)評審委員會：由主辦單位邀請相關專業學者與業界專家組成「2019 第 21 屆南華大學金傳獎審查委員會」，對各階段參賽作品初審與決審。
- (二)評審程序：評審程序上，分為「初審」與「決審」兩階段。決審階段僅公布入圍與否，決審入圍者之名次，依金傳獎傳統，訂在金傳獎頒獎晚會上公佈之。
- (三)評審時程與審查方式說明

一、初審：108 年 4 月 6 日(六)

內容：由評審委員會先行審查參賽者之繳件資料與報名表，確定其資格吻合主辦單位之規定。再者，由主辦單位統計評審委員之評比，決定通過初審之作品，通知通過初審之個人或團體外，並確認是否參加決賽競賽；若遇有缺，順延遞補。

二、決賽入圍公佈日期：108 年 4 月 12 日(五)

內容：決賽階段，各獎項評比之配分方式請見文後。

三、金傳獎頒獎晚會：108 年 5 月 1 日(三)晚間 18:30-21:00

內容：1.決賽出之各類獎項優勝作品，即入圍金傳獎頒獎晚會。晚會中將隆重公佈各類獎項之得獎作品名次，並頒發獎金、獎盃與獎狀。

2.誠摯邀請您出席參與金傳獎頒獎晚會，共襄盛舉。

陸、收件方式須知

一、不分個人或團體，以獎項為單位，每參加一個獎項，請繳納 50 元報名費。

二、為環保愛地球，影音參賽作品請利用以下方法繳給主辦單位。行銷類與論文類作品，請直接郵寄光碟片與紙本乙份至主辦單位(時間以郵戳為憑)。

三、各項作品繳交方式說明

1. 影音類稿件(電視類、影視廣告類、廣播類)，請上傳至 Youtube。

上傳影片請加註：2019 第 21 屆金傳獎○○類【項目：○○】【作品名：○○】

範例：2019 第 21 屆金傳獎影視廣告類【項目：戲劇】【作品名：風船】

畫質不可低於 720p。

2. 上傳至 Youtube 之影片網址於「獎金獵人」線上報名網頁中填寫。

★注意：影視廣告類—戲劇項目，請附上劇照三張。

3. 平面類稿件與版面，請於「獎金獵人」線上報名網頁中填寫與上傳。

版面作品之檔案若太大，請另依行銷類與論文類方式寄送。

4. 報名方式

(1) 六類報名表之第 2 頁中已載明【約定事項】，務必詳細閱讀後，於簽章處簽名。

個人參賽者請由本人簽名，團隊參賽者請由隊長或組長代表填寫報名表，但均須填寫所有參賽者之基本資料並附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且將報名費用新台幣 50 元一同放入信封內。

(2) 行銷類與論文類作品請郵寄光碟片及作品紙本各乙份。格式請見文後。

(3) 郵寄地址：622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金傳獎評審委員會」收 聯絡電話：05-2721001*2411 郭先生。

(4) 務必檢查信封是否密封好，以免資料遺失。南華大學師生參賽者，請自行繳交至南華大學傳播系辦公室(學海堂 S323，分機 2411 郭先生)。

(5) 謝謝完成投稿！通過初審等階段之參賽者，主辦單位均會以電話通知。

柒、作品規格

一、電視新聞類：分二項

新聞專題：長度一分三十秒～五分鐘

深度報導：長度需長於五分鐘(限南華大學傳播系在學學生報名)

二、影視廣告類：分二項

戲劇：限三十分鐘以內(請附上三張劇照並在報名表註記導演與編劇名字)

廣告：限一分鐘以內

★有關音樂版權的問題請參考

·社團法人台灣音樂著作權人聯合總會 (MCAT) <http://www.mcat.org.tw/>

·社團法人中華音樂著作權仲介協會 (MUST) <http://www.must.org.tw/>

·社團法人台灣音樂著作權協會 (TMCS) www.tmcs.org.tw/

·作品若有使用有版權的音樂或者其他素材，建議獲得原創者同意之後再行報名。

三、廣播類：分四項

廣播報導：三分鐘～十五分鐘

藝術文化節目：十五分鐘～三十分鐘

音樂節目：十五分鐘～三十分鐘

廣播公益廣告：三十秒～六十秒

四、平面類：分四項

純淨新聞：600～800 字

人物特寫：1000～1200 字

深度報導：1200～1500 字

新聞編輯：彩色，對開或八開版面即可(繳交版面，彩色為佳)

五、行銷類：分一項

行銷活動

(一)作品規格：

1.行銷活動執行完畢後，參賽團體請將活動結果，整理製作成完整之「結案報告書」並繳交光碟以利初審。

2.結案報告書內容：除簡介合作業者，至少須有 (1)活動目標；(2)活動宣傳方案；(3)活動執行實況；(4)媒體露出情況，以及(5)活動效益評估等項目，餘者請依該活動執行之實際情況，增添之。

3.行銷活動之結案報告書，限 A4 開數，由左至右橫寫，加封面裝訂之。結案報告書(含圖表、作品頁)之頁數不限，惟請朝詳盡且資料呈現有利於評審認識活動全貌與創意之方向編製之。報名時將結案報告書紙本、光碟各一份(光碟上註明全體參賽者之校名、姓名、系級、作品名稱)連同報名費、報名表一起繳交。

六、論文類：學術小論文、行動研究

論文類之參賽作品可為一研究計劃或是已經執行完畢之研究結果報告。

學術小論文：論文格式體例請依照中華傳播學會或中華傳播學刊

<https://docs.google.com/file/d/0B6jsxUOPtNPLYndsbFZIMW9Celk/edit?pli=1>

行動研究：論文格式體例，同上開網址。

捌、評審辦法

金傳獎決賽之評審標準，說明如下。

一、平面作品：分四項——純淨新聞報導、人物特寫、深度報導、新聞編輯

1. 純淨新聞報導：行文嚴禁「夾議夾序」。字數：600～800 字。

● 評審標準

(1) 報導主題(30%)。依據報導主題內容，是否符合告知、或監督功能、或大眾關心、或具社會教育、或富含娛樂性、或具爭議性、或好奇、或新奇等，作為評分標準。

(2) 新聞稿結構(50%)。是否符合新聞稿寫作「5W1H」(人、事、時、地、為何、如何)原則，凸出新聞主題，以及文稿邏輯通順等，作為評分標準。

(3) 文句、用詞的合宜性(20%)。依文稿文句流暢、用詞用典合宜性等，作為評分標準。

2. 人物特寫：依「第三人稱」形式撰稿。字數：1000～1200 字。

● 評審標準

(1) 專訪人物風格的勾勒(30%)。依據專訪稿是否凸出專訪人物的專長、或性格、或特質、或行事作風、或人生觀等不同面貌的獨特性，作為評分標準。

(2) 專訪稿結構(50%)。依據文稿是否符合「起、承、轉、合」的撰寫原則，刻劃、描述、掌握採訪材料的深淺，以及邏輯通順與否等，作為評分標準。

(3) 文句、用詞的合宜性(20%)。依文稿文句流暢、用詞用典合宜性等，作為評分標準。

3. 深度報導：一篇報導即可，或者數篇相關報導更佳。字數：1200～1500 字

● 評審標準

(1) 報導主題(30%)。依據報導主題取材的廣度、深度、影響層面、創意、以及是否為大眾關心、或具爭議性、或好奇、或新奇等，作為評分標準。

(2) 文稿結構(50%)。在主稿部分，依據是否符合「起、承、轉、合」的撰寫原則，刻劃、描述、掌握採訪材料的深淺，以及邏輯通順與否等，作為評分標準；配合稿部分，是否扮演多重角度以補充和強化主稿的功能，作為評分標準。

(3) 文句、用詞的合宜性(20%)。依文稿文句流暢、用詞用典合宜性等，作為評分標準。

4. 新聞編輯：報紙版面或雜誌型態版面均可(繳交版面，彩色為佳)

● 評審標準

(1) 標題製作(40%)。依據標題能否提供新聞導讀、引發讀者興趣、美化版面組合；標題是否簡明扼要、持平客觀等原則，作為評分標準。

(2) 稿件判斷(10%)。依據版面呈現的頭題、二題、三題等新聞，判別在編排上是否符合新聞價值輕重，作為評分標準。

(3) 版面編排(50%)。依據版面呈現的標題、文字、圖片、表格是否均勻對稱、美觀大方，方便讀者閱讀，作為評分標準。

二、電視新聞類作品：分二項—新聞專題、深度報導[紀念前台視記者平宗正記者，限南華大學傳播系學生參加，外系師生請勿報名]

新聞專題：長度 1 分 30 秒-5 分鐘

深度報導：長度需長於 5 分鐘以上(限南華大學傳播系在學學生報名)

1. 新聞專題—長度二分鐘～五分鐘為限

● 評審標準

(1) 公共性/新聞性(60%)：真實性、切身性、觀點獨特性、價值性、影響力、批判性。

(2) 技術性(40%)：影像、敘事、配音、旁白、攝影、剪接。

2. 深度報導(即平宗正新聞獎，限南華傳播系在學學生參加)—大於五分鐘

● 評審標準

(1) 公共性/新聞性(60%)：真實性、切身性、觀點獨特性、價值性、影響力、批判性。

(2) 技術性(40%)：影像、敘事、配音、旁白、攝影、剪接。

三、影視廣告類作品：分二項—戲劇、廣告

1. 戲劇—長度以三十分鐘為限。包含三個次獎項(最佳影片、最佳導演、最佳劇本)。

● 評審標準：由業界人士及專業評審選出最佳作品。

2. 廣告—長度以一分鐘為限

● 評審標準：由業界人士及專業評審選出最佳作品(最佳廣告獎)。

四、廣播作品：分四項—廣播報導獎、藝術文化節目獎、音樂節目獎、廣播公益廣告獎

1. 廣播報導獎—凡以時事、政策、關鍵議題或人文關懷為題材(全國或地方事件不拘)，掌握時效深入報導並能忠實呈現事實真相，反映多元化的觀點，彰顯積極正面的社會價值之新聞報導。長度以三分鐘～十五分鐘為限

● 評審標準

(1) 主題創意(20%)

(2) 配音及旁白(20%)

(3) 音控技巧(20%)

(4) 整體呈現(40%)

2. 藝術文化節目獎—以藝術、文化為內容之節目，包含文學、文化資產（含民俗技藝）、美術、視聽媒體藝術、舞蹈、戲劇(曲)等演出、藝文環境與發展。長度以十五～三十分鐘為限。

● 評審標準

(1) 主題創意(20%)

(2) 配音及旁白(20%)

(3) 音控技巧(20%)

(4) 整體呈現(40%)

3. 音樂節目獎—以中外通俗、非通俗音樂、歌曲為內容之節目，不限任何音樂類型。長度以十五分鐘～三十分鐘為限。

● 評審標準

(1) 主題創意(20%)

(2) 配音及旁白(20%)

(3) 音控技巧(20%)

(4) 整體呈現(40%)

4. 廣播公益廣告獎—不以營利為目的，為非營利組織或具公益活動事件製播之廣告內容。長度以三十秒～六十秒為限。

● 評審標準

(1) 主題創意(20%)

(2) 配音及旁白(20%)

(3) 音控技巧(20%)

(4) 整體呈現(40%)

五、行銷類作品：分一項—行銷活動類

(一)作品規格：

- 1.行銷活動執行完畢後，參賽團體請將活動結果，整理製作成完整之「結案報告書」並繳交光碟以利初審。
3. 結案報告書內容：除簡介合作業者，至少須有(1)活動目標；(2)活動宣傳方案；(3)活動執行實況；(4)媒體露出情況，以及(5)活動效益評估等項目，餘者請依該活動執行之實際情況，增添之。
- 3.行銷活動之結案報告書，限 A4 開數，由左至右橫寫，加封面裝訂之。結案報告書(含圖表、作品頁)之頁數不限，惟請朝詳盡且資料呈現有利於評審認識活動全貌與創意之方向編製之。報名時將結案報告書紙本、光碟各一份(光碟上註明全體參賽者之校名、

姓名、系級、作品名稱)連同報名費、報名表一起繳交。

● 評審標準

- (1) 客戶整體評價/滿意度(10%)
- (2) 活動企畫內容(完整性、可行性)(20%)
- (3) 活動執行表現(呈現方式、現場氣氛、動線安排)(25%)
- (4) 媒體報導程度(eg.媒體種類、報導內容、報導數量)(25%)
- (5) 活動成效評估(請自行提供有力之佐證文件)(10%)

六、論文類作品：分兩項—研究計畫與已執行完成之研究(質化&量化)結果報告。

1.學術小論文

● 評審標準

- (1) 問題意識(25%)。研究計畫是否提出合理的資料與現象說明其研究動機與背景？
研究計畫是否提出清楚的研究問題？所提出研究問題是否為當代傳播領域中的顯要(值得研究、有創意)議題？
- (2) 相關文獻回顧(25%)。研究計畫是否奠基於目前社會科學學術領域所知的重要理論體系？是否完整搜尋與該主題契合之相關研究發現並說明這些研究發現如何與其研究問題構連(由相關文獻研究結果導引至其研究問題)？
- (3) 研究方法(25%)。研究計畫是否提出適切、可行的方法來執行該計畫？包括研究對象、研究程序步驟、使用素材工具、抽樣方法(如有需要)、資料蒐集方法、執行期間、資料分析方法及執行步驟等。
- (4) 論文格式(25%)。研究計畫是否吻合學術論文的格式，包括體例、用字遣詞、格式、參考文獻引用方式、論文呈現方式(封面頁、摘要、關鍵字、研究問題與目的、文獻探討、研究方法、資料分析、結論與討論、研究限制與建議等各章節，以及參考書目、附錄)。

2.行動研究

● 評審標準

- (1) 目標符合程度及效益評估(25%)
- (2) 措施或企畫的可行性(25%)
- (3) 措施或策略的創意發想(25%)
- (4) 資料正確性與完整性(25%)

玖、競賽獎勵

優勝：獎學金 NT\$1,200 元，頒發獎盃乙座，參賽者獎狀一紙。

佳作：依評審決定一至兩名，獎學金 NT\$500 元，頒發參賽者獎狀一紙。

深度報導(平宗正新聞獎，限南華大學傳播系在學學生參加)：獎學金 NT\$5,000 元，頒發獎盃乙座，參賽者獎狀一紙。

影視廣告類作品，共包含四項獎項，各獎項均設一名得獎者：獎學金 NT\$1,000 元，頒發獎盃乙座，參賽者獎狀一紙。

指導教師獎：凡決審入圍作品之指導老師，均頒發指導老師獎狀一紙。

壹拾、注意事項

1. 凡入圍之作品，若有侵害他人之權利、非自行製作或違反政府法令，經他人檢舉並查證屬實者，主辦單位將取消作品參賽資格，並追繳其若有領得之獎金、獎盃與獎狀。
2. 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提供予贊助廠商採用、重製之權利，內容詳載於報名表中【約定事項】，請詳閱，個人參賽者或團體代表人簽名之後，即當作同意證明，不另外立據。
3. 凡參賽作品中有引用他人之著作或資料，請詳細說明或註明來源。
4. 參與決審之參賽者如未參與作品公開發表會則視同棄權，亦不得找人替代報告。
5. 參賽者若為業界專業人士及演員不列入評比(主要為戲劇類作品)。
6. 截止收件皆以郵戳為憑。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請向主辦單位洽詢，聯絡人：傳播學系陳同學(電話：0976019067)，或傳播學系辦公室郭先生 05-2721001*2411。

南華大學交通動線圖 http://www2.nhu.edu.tw/zh_tw/page/traffic

南華大學校車、台西客運、嘉義縣公車服務時刻表請參考網頁資訊：

<http://mail.nhu.edu.tw/~general/traffic.pdf>

其他交通資訊：http://general2.nhu.edu.tw/page9/super_pages.php?ID=page901

【附件二】

2019 第二十一屆金傳獎—平面類作品報名表

(單一)參賽者		就讀學校		
聯絡電話	(M)	科系級別		
電子信箱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團體參賽者請填下方表格，超過 6 人者請自行增添，並於姓名後說明超額事由。				
團隊/隊伍成員	隊長		系級	
			聯絡地址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請勾選報名項目及填寫作品名稱於項目後面				
□純淨新聞：_____		□人物特寫：_____		
□深度報導：_____		□新聞編輯：_____		

約定事項 (務必詳閱)	1.報名者（及其法定代理人）保證參賽作品確由報名者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評審會裁決認定後，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得由主辦單位在媒體上公布。 2.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協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執行或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並以報名表當作同意證明，不另外立據。 3.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 4.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對上述各項約定均無任何異議。 5.主、協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播放之權利。 6.本約定依主辦單位所在地之法律為準據法而為解釋適用。 7.若因本約定涉訟者，則報名單位同意以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個人)參賽者 或參賽隊伍隊長簽章	報名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

【所有參賽者，均須浮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浮貼學生證影本(正面)	浮貼學生證影本(反面)
-----------------------------------	-----------------------------------

- 1.本表可以影印使用，同一隊伍學生證請黏貼於同一張，可黏貼於背面紙張空白處。
- 2.請將本確認單印出，以手寫方式簽名之後，郵寄至南華大學金傳獎評審委員會收；
郵寄地址：622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以郵戳為憑。

2019 第二十一屆金傳獎—電視新聞類作品報名表

(單一)參賽者		就讀學校		
聯絡電話	(M)	科系級別		
電子信箱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團體參賽者請填下方表格，超過 6 人者請自行增添，並於姓名後說明超額事由。				
團隊/隊伍成員	隊長		系級	
			聯絡地址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請勾選報名項目及填寫作品名稱於項目後面				
☐ 新聞專題： _____		☐ 深度報導：_____ (限南華大學傳播系在學學生報名)		

約定事項 (務必詳閱)	1.報名者（及其法定代理人）保證參賽作品確由報名者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評審會裁決認定後，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得由主辦單位在媒體上公布。 2.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協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執行或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並以報名表當作同意證明，不另外立據。 3.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 4.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對上述各項約定均無任何異議。 5.主、協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播放之權利。 6.本約定依主辦單位所在地之法律為準據法而為解釋適用。 7.若因本約定涉訟者，則報名單位同意以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個人)參賽者 或參賽隊伍隊長簽章	報名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

【所有參賽者，均須浮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浮貼學生證影本(正面)	浮貼學生證影本(反面)
-----------------------------------	-----------------------------------

- 1.本表可以影印使用，同一隊伍學生證請黏貼於同一張，可黏貼於背面紙張空白處。
- 2.請將本確認單印出，以手寫方式簽名之後，郵寄至南華大學金傳獎評審委員會收；
郵寄地址：622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以郵戳為憑。

2019 第二十一屆金傳獎—影視廣告類作品報名表

(單一)參賽者		就讀學校		
聯絡電話	(M)	科系級別		
電子信箱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團體參賽者請填下方表格，超過 6 人者請自行增添，並於姓名後說明超額事由。				
團隊/隊伍成員	隊長		系級	
			聯絡地址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請勾選報名項目及填寫作品名稱於項目後面				
□戲劇：_____		□廣告：_____		

約定事項 (務必詳閱)	1.報名者（及其法定代理人）保證參賽作品確由報名者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評審會裁決認定後，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得由主辦單位在媒體上公布。 2.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協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執行或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並以報名表當作同意證明，不另外立據。 3.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 4.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對上述各項約定均無任何異議。 5.主、協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播放之權利。 6.本約定依主辦單位所在地之法律為準據法而為解釋適用。 7.若因本約定涉訟者，則報名單位同意以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個人)參賽者 或參賽隊伍隊長簽章	報名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

【所有參賽者，均須浮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浮貼學生證影本(正面)	浮貼學生證影本(反面)
-----------------------------------	-----------------------------------

- 1.本表可以影印使用，同一隊伍學生證請黏貼於同一張，可黏貼於背面紙張空白處。
- 2.請將本確認單印出，以手寫方式簽名之後，郵寄至南華大學金傳獎評審委員會收；
郵寄地址：622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以郵戳為憑。

2019 第二十一屆金傳獎—廣播類作品報名表

(單一)參賽者		就讀學校		
聯絡電話	(M)	科系級別		
電子信箱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團體參賽者請填下方表格，超過 6 人者請自行增添，並於姓名後說明超額事由。				
團隊/隊伍成員	隊長		系級	
			聯絡地址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請勾選報名項目及填寫作品名稱於項目後面				
□廣播報導：_____		□藝術文化節目：_____		
□音樂節目：_____		□廣播公益廣告：_____		

約定事項 (務必詳閱)	1.報名者（及其法定代理人）保證參賽作品確由報名者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評審會裁決認定後，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得由主辦單位在媒體上公布。 2.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協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執行或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並以報名表當作同意證明，不另外立據。 3.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 4.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對上述各項約定均無任何異議。 5.主、協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播放之權利。 6.本約定依主辦單位所在地之法律為準據法而為解釋適用。 7.若因本約定涉訟者，則報名單位同意以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個人)參賽者 或參賽隊伍隊長簽章	報名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

【所有參賽者，均須浮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浮貼學生證影本(正面)	浮貼學生證影本(反面)
-----------------------------------	-----------------------------------

- 1.本表可以影印使用，同一隊伍學生證請黏貼於同一張，可黏貼於背面紙張空白處。
- 2.請將本確認單印出，以手寫方式簽名之後，郵寄至南華大學金傳獎評審委員會收；
郵寄地址：622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以郵戳為憑。

2019 第二十一屆金傳獎—行銷類作品報名表

(單一)參賽者		就讀學校		
聯絡電話	(M)	科系級別		
電子信箱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團體參賽者請填下方表格，超過 6 人者請自行增添，並於姓名後說明超額事由。				
團隊/隊伍成員	隊長		系級	
			聯絡地址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請勾選報名項目及填寫作品名稱於項目後面				
☐ 行銷活動：_____				

約定事項 (務必詳閱)	1.報名者（及其法定代理人）保證參賽作品確由報名者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評審會裁決認定後，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得由主辦單位在媒體上公布。 2.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協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執行或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並以報名表當作同意證明，不另外立據。 3.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 4.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對上述各項約定均無任何異議。 5.主、協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播放之權利。 6.本約定依主辦單位所在地之法律為準據法而為解釋適用。 7.若因本約定涉訟者，則報名單位同意以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個人)參賽者 或參賽隊伍隊長簽章	報名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

【所有參賽者，均須浮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浮貼學生證影本(正面)	浮貼學生證影本(反面)
-----------------------------------	-----------------------------------

- 1.本表可以影印使用，同一隊伍學生證請黏貼於同一張，可黏貼於背面紙張空白處。
- 2.請將本確認單印出，以手寫方式簽名之後，郵寄至南華大學金傳獎評審委員會收；
郵寄地址：622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以郵戳為憑。

2019 第二十一屆金傳獎—論文類作品報名表

(單一)參賽者		就讀學校		
聯絡電話	(M)	科系級別		
電子信箱				
指導老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團體參賽者請填下方表格，超過 6 人者請自行增添，並於姓名後說明超額事由。				
團隊/隊伍成員	隊長		系級	
			聯絡地址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指導老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請勾選報名項目及填寫作品名稱於項目後面				
☐ 學術小論文： _____		☐ 行動研究： _____		

約定事項 (務必詳閱)	1.報名者（及其法定代理人）保證參賽作品確由報名者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評審會裁決認定後，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得由主辦單位在媒體上公布。 2.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協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執行或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並以報名表當作同意證明，不另外立據。 3.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 4.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對上述各項約定均無任何異議。 5.主、協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播放之權利。 6.本約定依主辦單位所在地之法律為準據法而為解釋適用。 7.若因本約定涉訟者，則報名單位同意以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個人)參賽者 或參賽隊伍隊長簽章	報名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

【所有參賽者，均須浮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浮貼學生證影本(正面)	浮貼學生證影本(反面)
-----------------------------------	-----------------------------------

- 1.本表可以影印使用，同一隊伍學生證請黏貼於同一張，可黏貼於背面紙張空白處。
- 2.請將本確認單印出，以手寫方式簽名之後，郵寄至南華大學金傳獎評審委員會收；
郵寄地址：622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以郵戳為憑。

GOLDEN COMMUNICATION AWARDS

21th
易士大時

徵件時間：即日起至108年4月5日下午17點止

徵件對象：國內各大專院在學學生

徵件類別：平面、公關、影劇、新聞、廣播、論文

LOCATION：南華大學雲水居國際會議廳

TIME：2019.05.01

TEL 05-2721001*2411

FOR DETAILS：



主辦單位：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
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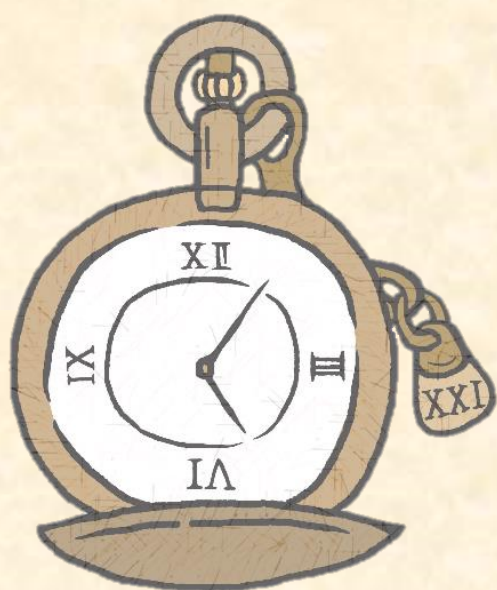
承辦單位：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學會

協辦單位：

各配合院校、機關與團體

107-111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Golden Communication Awards

親愛的貴賓，您好：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年度聲勢「傳播周系列活動」以熱烈開跑！
本次重頭戲「金傳獎」，主題為「時光劇場」，是以「對過去的媒體與媒體人致敬」做為發想，吸引全國大專生熱情參與，作品各個精彩，值得您來欣賞。

此外，更感謝您對本系的支持，我們僅以最誠摯的心，邀請您參加「第21屆金獎典禮」，共襄盛舉，體驗一場最美好的視覺饗宴。

【活動流程表】

	4/29 (一)		5/1 (三)
18:00 22:00	藍白 歌唱 大賽	15:30 17:30	校友時間
		19:00 21:00	金傳 頒獎典禮

【金傳頒獎典禮】

- 時間：108.5.1 (星期三)
18:00 開始進場 18:30 開幕儀式
- 地點：南華大學雲水居國際會議廳

祝 平安喜樂
南華大學傳播系
106級系會全體工作人員 敬邀
民國108年